

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1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；

2、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向董事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；

3、本次会议于2021年6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；

4、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，实际参会董事7名；

5、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韩玉先生主持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1年6月1日实施完成，根据公司《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2019年激励计划”）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2019年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

回购价格进行了调整。调整后，2019年激励计划拟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6.949元/股调整为6.887元/股，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3.459元/股调整为3.397元/股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公司董事刘济洲先生、王永先生系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为关联董事，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回避票2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披露的《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1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1年6月1日实施完成，根据公司《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2021年激励计划”）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2021年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了调整。调整后，2021年激励计划拟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6.06元/股调整为15.998元/股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公司董事郑大鹏先生系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为关联董事，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6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回避票1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披露的《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2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6月3日